

##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11月21日（星期五）14:45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11月20日—2014年11月2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1月2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1月20日下午15:00至2014年11月2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

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截至 2014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北路 9 号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四层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二)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1、审议公司关于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主体，以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做为收购主体收购新疆 110 MW 光伏电站项目股权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

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华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祺投资”）为收购主体，受让常州中晖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新疆 110MW 项目光伏电站 100% 股权，依据审计和评估报告，股权交易对价为 2,600 万元，由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支付。

2、审议公司关于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加部分自有资金以垫资方式通过华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向新疆 110 MW 光伏电站项目公司垫资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

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通过华祺投资向五家项目公司共计垫款 99,590 万元，用以支付项目公司工程总承包款，由公司变更剩余募集资金及部分自有资金垫付。

(三) 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相关披露请查阅 2014 年 11 月 6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华北高速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

议公告》、《华北高速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实施主体，以全资子公司华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收购新疆110MW光伏电站项目股权的公告》

### 三、会议登记方法（授权委托书见本公告附件）

#### （一）登记方式、登记时间和登记地点

-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2、登记时间：2014年11月18日的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30。
- 3、登记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北路9号华北高速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二）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请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授权代表请持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出席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以及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现将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如下：

####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916
- 2、投票简称：“华北投票”。
- 3、投票时间：2014年11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 4、在投票当日，“华北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序号	表决议案	对应的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1至议案2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元
1	审议公司关于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主体，以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做为收购主体收购新疆110 MW光伏电站项目股权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	1.00元
2	审议公司关于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加部分自有资金以垫资方式通过华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向新疆110 MW光伏电站项目公司垫资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	2.00元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

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7) 投票举例

①如某股东对议案一投反对票（或弃权票），对议案二投赞成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916	华北投票	买入	1.00元	2股
360916	华北投票	买入	1.00元	3股
360916	华北投票	买入	2.00元	1股

②如某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的，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916	华北投票	买入	100元	1股

##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1月2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4年11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写明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

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如适用）。

## 五、其他事项

- （一）联系电话：010—58021229 传真：010—58021229
- （二）联系人：施惊雷 高莹
- （三）通讯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北路9号 邮编：100176
- （四）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六、备查文件

- （一）华北高速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华北高速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四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本人意见代理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公司关于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主体，以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做为收购主体收购新疆 110 MW 光伏电站项目股权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				
2	审议公司关于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加部分自有资金以垫资方式通过华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向新疆 110 MW 光伏电站项目公司垫资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				

股东名称：

股东账号：

持股数：

法定代表人（签名）：

被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

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